

#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501

单位名称: 馆陶县信访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馆陶县信访局是中共馆陶县委工作机关，根据馆办字[2019]14号即馆陶县信访局“三定”方案之规定，县信访局的主要职责如下：

（一）研究提出全县信访工作的思路，拟定信访工作意见、制度。

（二）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群众网上投诉；查办信访案件，负责人民群众建议征集工作。

（三）调查研究和综合分析全县信访形势及信访工作状况，综合推广各乡镇、县直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四）参与组织、协调、指导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工作，协助保障国家、省、市和县重大活动顺利进行，参与处理影响社会政治稳定的突发性、群体性事件。

（五）督促检查和指导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的信访工作，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的业务建设。对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有关部门信访工作年度责任目标进行考核，对全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社会政治稳定年度目标中有关信访工作进行考核。

(六)协助国家、省、市信访局处理馆陶县群众进京、赴省、到市上访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重要信访问题，协助公安机关维护县委、县政府机关正常工作秩序。

(七)负责县级领导和县直部门公开接访和包联案件的组织协调工作。

(八)承担馆陶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

(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国家、省、市信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0.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6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410.3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410.38</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410.38</b>	<b>总计</b>	<b>62</b>	<b>410.38</b>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0.38	410.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56	366.56					
20140	信访事务	366.56	366.56					
2014001	行政运行	206.30	206.3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0.26	16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	2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	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	8.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3	13.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3	13.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3	13.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0.38	250.12	16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56	206.30	160.26			
20140	信访事务	366.56	206.30	160.26			
2014001	行政运行	206.30	206.3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0.26		16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	2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	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	8.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3	13.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3	13.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3	13.8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0.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66.56	366.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4	21.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94	8.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83	13.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410.38</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410.38</b>	<b>410.38</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b>32</b>	<b>410.38</b>	<b>总计</b>	<b>64</b>	<b>410.38</b>	<b>410.3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0.38	250.12	16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6.56	206.30	160.26
20140	信访事务	366.56	206.30	160.26
2014001	行政运行	206.30	206.30	
2014004	信访业务	160.26		16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	21.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3	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94	8.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94	8.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4	8.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3	13.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3	13.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83	13.83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8.59	30201	办公费	0.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4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9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3.25	30205	水费	0.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2	30206	电费	0.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3	30207	邮电费	0.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3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3.7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3.75	公用经费合计				7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 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馆陶县信访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5		1.35		1.35		0.73		0.73		0.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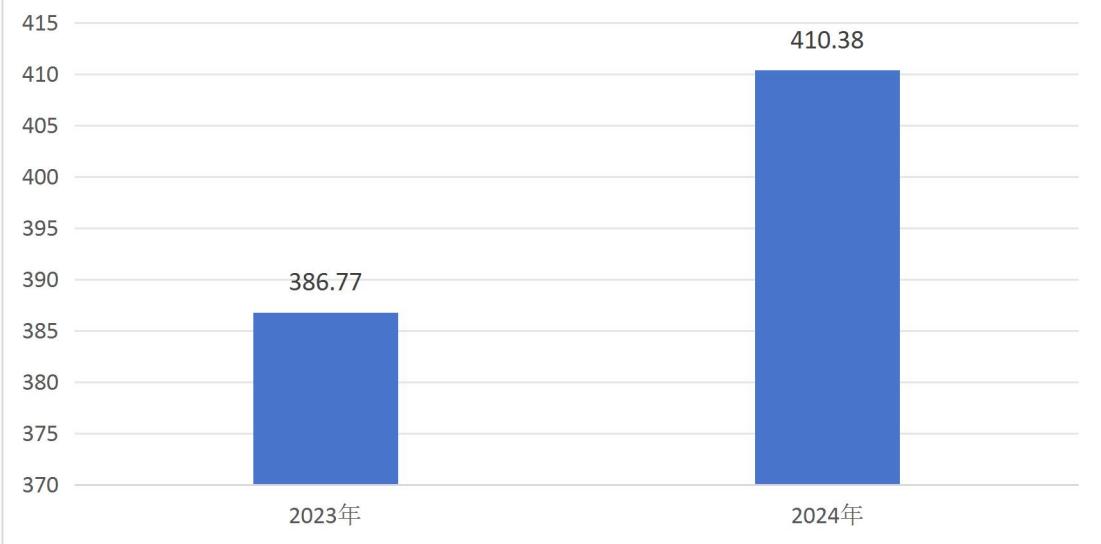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10.3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收支增多，常态化驻京信访维稳值班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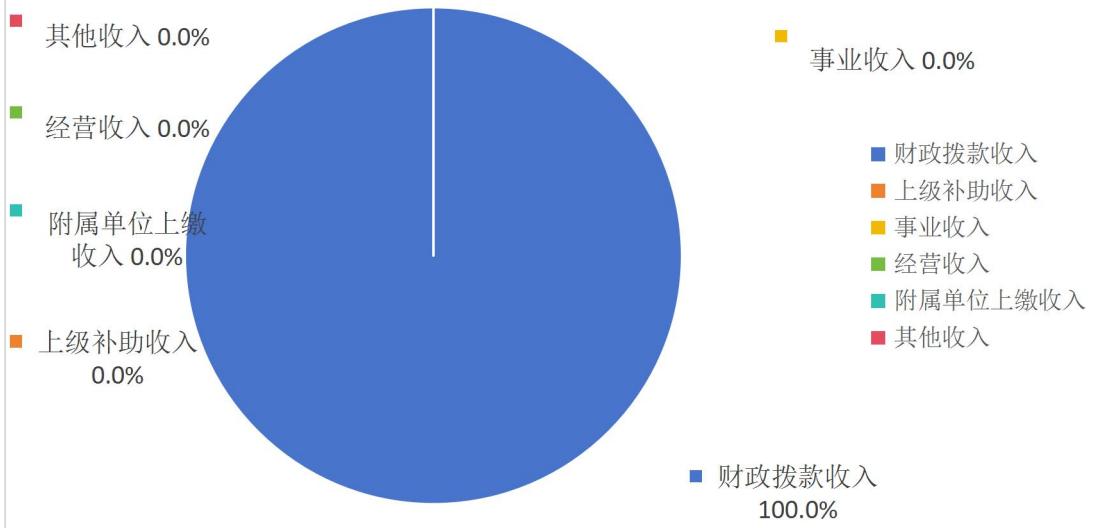
图 1：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10.3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0.38 万元，占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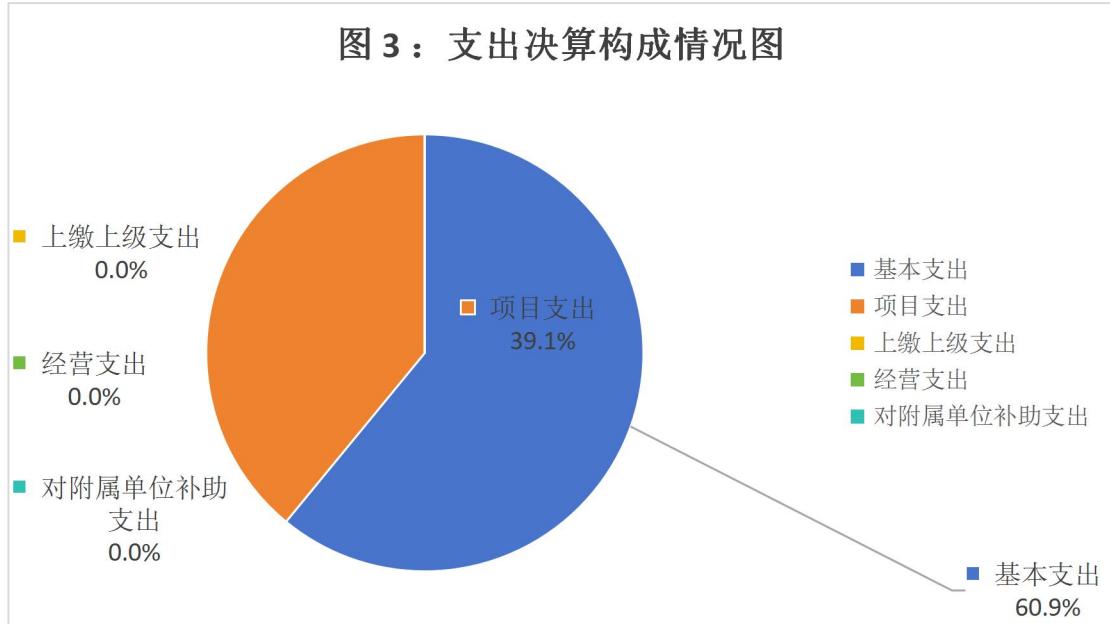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10.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0.12 万元，占 60.9%；项目支出 160.26 万元，占 39.1%。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10.3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收支增多，常态化驻京信访维稳值班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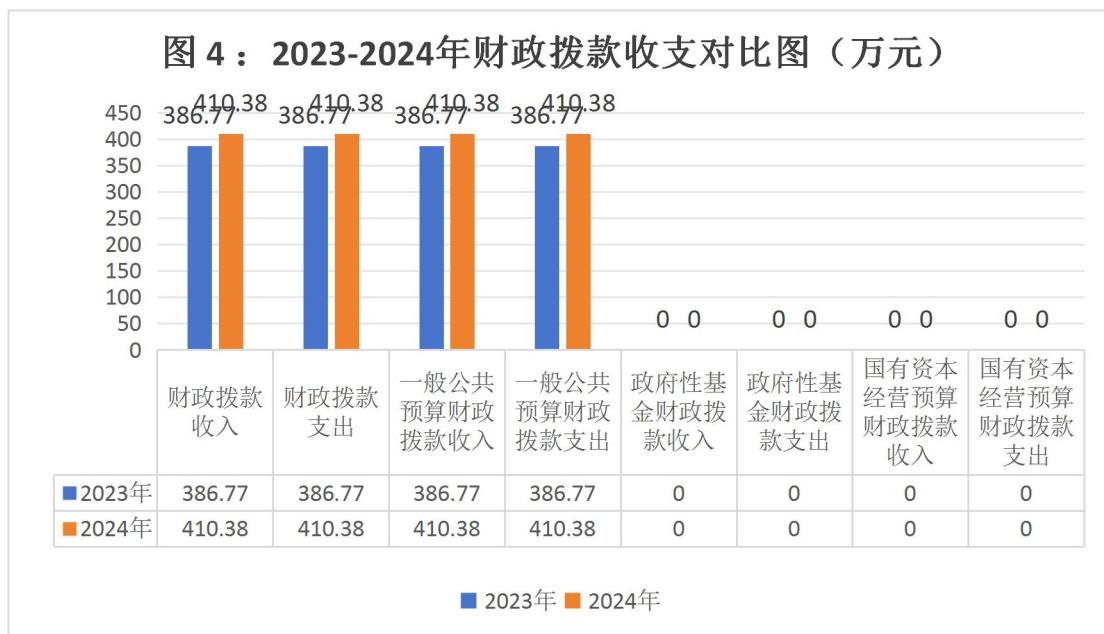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0.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收入增多，常态化驻京信访维稳值班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410.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0.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信访维稳工作经费项目收入增多，常态化驻京信访维稳值班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410.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61 万元，增长 6.1%，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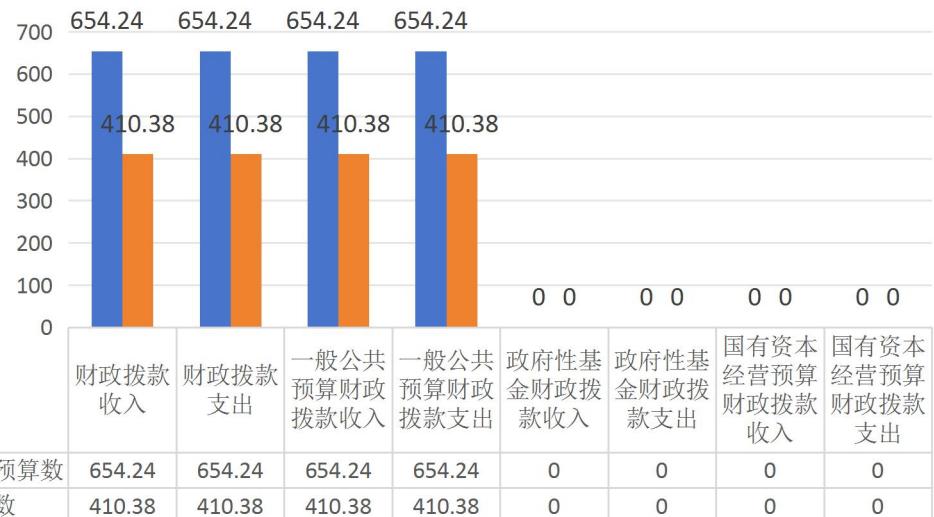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1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8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收入减少；本年支出 410.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8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收入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2.7%，比年初预算减少 24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0.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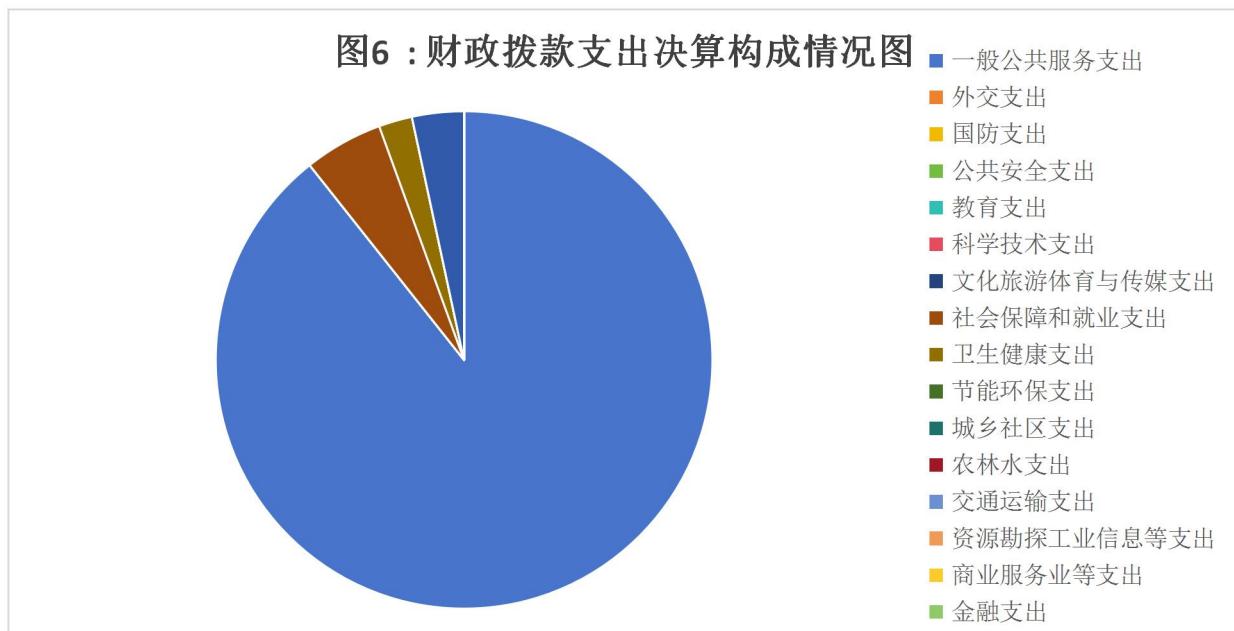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6.56 万元，占 89.3%，主要用于信访事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04 万元，占 5.1%，主要用于社保费缴纳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8.94 万元，占 2.2%，主要用于医疗保障事务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3 万元，占 3.4%，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0.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3.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7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1%，较预算减少 0.62 万元，降低 45.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三公”经费支出成本，廉政节约；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业务量增加，导致机要通讯运维费增多。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因为是无此项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因为是无此项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5 万元，支出决算 0.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1%，较预算减少 0.62 万元，降低 45.9%，主要是因为我单位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三公”经费支出成本，廉政节约；较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

长 10.6%,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业务量增加，导致机要通讯运维费增多。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73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7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62 万元，降低 45.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强化三公经费预算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努力降低“三公”经费支出成本，廉政节约；较上年增加 0.07 万元，增长 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业务量增加，导致机要通讯运维费增多。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6.37 万元，较 2023 年度

减少 15.71 万元，降低 17.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办公、维修等经费开支，降低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开支，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0.26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1 个，涉及资金 160.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驻京省等常态化信访维稳值

班经费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0.2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共有 3 个预算项目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达到 90% 以上的项目有 2 个，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达到 80% 以上的项目有 4 个。细化了项目绩效自评指标，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只有 2 个预算项目即信访维稳救助基金、律师陪访经费项目未达到预定绩效目标，主要是因为 2024 年度这 2 个预算项目未执行。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驻京省等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经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如下：

（1）驻京省等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经费项目，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3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常态化驻京省等地信访维稳工作，营造良好信访秩序氛围；二是积极沟通、协调、接劝返上访群众，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总体完成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执行力度；二是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驻京省等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34.42		68.84%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34.4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开展常态化驻京省等地信访维稳工作，营造良好信访秩序氛围。				保障了常态化驻京省等地信访维稳工作有序开展。				95.55%	
	目标 2 积极沟通、协调、接劝返上访群众，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及时接劝返越级上访群众，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 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值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人数	反映年度内驻京省等地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人数。	12.5	≥	4	人	4 人	
		质量指标	值班人员到位率	信访维稳值班人员已到位人数占应到位人数的比例。	12.5	=	100	%	100%	

	时效指标	接劝返及时性	反映值班人员第一时间通知责任单位沟通、协调、接劝返上访群众。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值班成本	反映年度内驻京省等地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所需资金。	12.5	≤	50	万元	34.42万元	未完成	8.61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常态化值班	反映值班人员长期驻京省等地开展信访稳定工作。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值班人员开展信访维稳工作，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反映信访群众对常态化信访维稳值班工作的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88
自评总分	92.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实施完成，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但是预算项目资金执行率较低；今后要加大预算项目资金执行力度，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2)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成功化解 4 个信访案件；二是已化解的信访案件不再反弹，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中:财政资金	2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化解信访案件 4 个。				已成功化解 4 个信访案件。				100%	
	目标 2 确保化解案件不反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化解的信访案件不再反弹，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量	反映信访案件需要化解的数量	12.5	= 4	个	4 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结案率	信访案件结案数量占案件应结案总数的比例。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时限	反映案件受理的具体时限。	12.5	≤	15	天	15 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案件化解资金	信访案件化解所需资金。	12.5	=	20	万元	20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不反弹	确保已成功化解的信访案件不再反弹。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积极化解信访案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对信访案件化解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执行完成，绩效目标已实现。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3) 群众工作中心运维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群众工作中心日常经费支出；二是降低来县信访量，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群众工作中心运维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	到位数	4		执行数	4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中:财政资金	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用于群众工作中心日常经费支出,				保障群众工作中心日常经费支出。				100%	
	目标 2 降低来县信访量,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降低了来县信访量, 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驻部门数量	群众工作中心入驻办公部门的数量	12.5	= 8	个	8 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办公人员到位	入驻部门办公人员到位人数占应到位人数的比例。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率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限	反映信访个案办结所需要的具体时间。	12.5	≤	60	天	60 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机构运行成本	年度内群众工作中心机构运行所需资金。	12.5	=	4	万元	4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信访案件及时办结,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信访量	提高案件办结效率,降低来县信访量。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的满意度	信访群众对群众工作中心工作机制的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执行完成,绩效目标已实现。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4) 乡科级优秀领导干部奖励资金,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15 万元, 执行数为 0.1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对乡科级优秀领导干部进行奖励; 二是提高单位干部的工作效率, 提升获奖励人员的社会影响力。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乡科级优秀领导干部奖励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5	到位数	0.15		执行数	0.1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5	其中:财政资金	0.15		其中:财政资金	0.1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用于对乡科级优秀领导干部进行奖励				已对 1 名乡科级干部进行了奖励。			100%	
	目标 2 提高单位干部的工作效率, 提升获奖励人员的社会影响力。				提高了单位干部的工作效率 已提升了获奖励人员的社会影响力。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值			(文字描述)	完成值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人数	乡科级干部奖励的人数	12.5	=	1	人	1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奖金发放率	实发奖励人数/应发奖励人数*100%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	按时发放乡科级干部考核奖	12.5	≤	60	天	60 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奖励资金总额	发放乡科级干部奖励需要的资金	12.5	=	0.15	万元	0.15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单位干部的工作效率	15	≥	95	%	95%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影响力	提升获奖励人员的社会影响力	15	≥	95	%	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奖人员的满意度	受奖人员对乡科级优秀干部奖励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执行完成，绩效目标已实现。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5)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帮扶救助资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74.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成功化解帮扶救助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22 个，二是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总体完成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执行力度，二是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帮扶救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	到位数	300		执行数	74.56		
	其中: 财政资金	3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		其中:财政资金	74.5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用于对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帮扶救助，降低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访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成功化解帮扶救助特殊疑难信访问题 22 个，维护了社会和			89.26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2.49
自评总分	83.1							
五、存在 问题 原因及整 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今后要加大资金执行力度，避免资金闲置；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6)信访信息互联系统运维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信访信息互联系统正常运维；二是预警信息同步推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总体完成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执行力度；二是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信息互联系统运维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	2.6	到位	2.6	执行数	0	0	

	数		数									
其中: 财政 资金	2.6	其中: 财政 资金	2.6			其中: 财政资 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目标 1 用于保障信访信息互联系统正常运维。				保障了信访信息互联系统正常运维				85.71			
	目标 2 可持续推送预警信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预警信息同步推送，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识别系统数量	移动身份证识别系统的安装数量	12.5	= 6	套	6 套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通过验收合格的系统数量占总建设系统数量的比例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推送率	实际推送时间与计划时间的比例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资金	信访信息互联系统年度内运行维护所需资金。	12.5	= 2.6	万元	0	未完成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推送	反映系统对预警信息可持续不间断地推送。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信访信息互联系统有利于及时化解信访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反映信访群众对信访信息互联系统运行的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77.5 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今后要加大资金执行力度，避免资金闲置；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7) 2024 年解决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7.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集中攻坚疑难信访案件；二是确保成功化解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3 个不反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总体完成率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执行力度；二是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4 年解决疑难信访问题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	到位数	6.5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6.5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 1 集中攻坚疑难信访案件，确保成功化解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3 个不反弹，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成功化解特殊疑难信访案件 3 个，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85.71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数量	特殊疑难信访案件化解的数量。		12.50	= 3	个 3 个	完成 12.5

<b>效益指标</b>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办结率	疑难信访案件已办结的数量占应办结数量的比例。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及时率	及时受理的疑难信访案件数占应受理疑难信访案件数的比例。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成本	化解疑难信访案件所需资金。	12.50	=	6.5	万元	0万元	未完成	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化解疑难信访案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布控	确保疑难信访案件成功化解不反弹。	15.00	≥	95	%	95%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对疑难信访案件化解的满意程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77.5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8)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8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

元，执行数为 27.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用于保障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组经费支出；二是降低进京访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预算执行率较低；二是总体完成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执行力度；二是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	到位数	40		执行数	27.28	68.2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中：财政资金	40		其中：财政资金	27.2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 1 用于保障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组经费支出。				保障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组经费支出。			95.46		
	目标 2 降低进京访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降低了进京访量，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单位 值	单项指标 实际完成 描述	单项指标 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稳值班人数	反映县级领导驻京信访维稳值班人数	12.5	=	10	人	10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值班人员到位率	信访维稳值班已到位人数占应到位人数的比例。	12.5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接劝返	值班人员应及时通知协助责任单位接劝返进京上访群众。	12.5	≤	1	天	1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维稳值班资金	年度内驻京工作组开展信访维稳工作所需资金。	12.5	=	40	万元	27.28	未完成	8.53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进京访量	把信访群众接劝返回馆解决问题，降低进京访量。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值班人员开展信访维稳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反映上访群众对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的满意程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						6.82

	率										
	自评 总分	92.85 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今后要加大资金执行力度，避免资金闲置；着重提高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9) 律师陪访经费，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该预算项目未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科学预算研商，对项目的可行性、执行力度以及客观效益做到事前评估，精准预判，保障项目实行的有效性。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律师陪访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	到位数	7.8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7.8	其中：财政资金	7.8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情况									(%)	
	目标 1 用于陪访律师费用支出。								0	
	目标 2 降低涉法涉诉案件访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陪访律师人数	年度内陪同县领导接访、约访的律师人数	12.5	=	3	人		
		质量指标	律师出勤率	律师已出勤次数占应当出勤总次数的比例	12.5	≥	95	%		
		时效指标	及时调处案件	律师应及时对涉法涉诉信访个案进行调解处理。	12.5	≤	1	天		
		成本指标	律师费用	年度内陪访律师开展工作所需资金	12.5	=	7.8	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信访量	及时调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降低该类案件访量。	15	≥	95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及时调处，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反映上访群众对律师陪访制度的满意程度。	10	≥	95	%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未执行，绩效目标未实现。今后要提高预算项目科学研判力度，做到事前评估，保障项目可执行性。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10) 信访维稳救助基金，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该预算项目未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科学预算研商，对项目的可行性、执行力度以及客观效益做到事前评估，精准预判，保障项目实行的有效性。

### 2024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救助基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501001 - 馆陶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	到位数	5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5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三、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用于保障化解特殊疑难信访案件经费支出。								0				
	目标 2 降低特殊疑难信访案件访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量	年度内化解信访疑难案件的数量	12.5	≥ 10	个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结案率	已按期办结的信访疑难案件数量占应办结案件总数的比例。	12.5	= 100	%						
		时效指标	案件受理时限	信访案件受理所需要的具体时间	12.5	≤ 15	天						
		成本指标	案件化解资金	年度内化解信访疑难案件所需资金	12.5	= 50	万元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不反弹	确保已成功化解的信访疑难案件不再反弹。	15	≥ 95	%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积极化解信访疑难案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15	= 1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度	信访群众对信访疑难案件化解的满意程度。	10	≥	95	%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该预算项目未执行，绩效目标未实现。今后要提高预算项目科学研判力度，做到事前评估，保障项目可执行性。										
填报人：	刘海辉			联系电话：	18603200851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基本支出:** 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 项目支出:** 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